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6年第36号 - - 关于2006年全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机构人员资格考试有关事宜的公告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23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8_B4_A8_E9_c80_323536.htm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(2006年第36号)关于2006年全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机构人员资格考试有关事宜的公告 为做好2006年全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机构人员资格考试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一、报考条件（一）年满18岁，并具有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；（二）大专以上学历；（三）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（含港、澳、台人员）；（四）品行良好，无欺诈行为，申请前5年无犯罪记录和严重行政处罚记录；（五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二、报名办法 本次考试报名采取网络报名的方式。（一）提交个人信息。报考人员请于2006年3月25日至4月10日间登录<http://www.ciq.org.cn>（中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协会网站）或<http://jyjd.ciq.org.cn>填写个人信息。提交成功后，自行打印报名表，报名表为资格审查的凭证。报考人员应对网上提交的信息和材料负责，凡弄虚作假者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考试资格。（二）资格审查。报考人员在4月21至22日期间到报考地直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进行报考资格审查，并领取《准考证凭条》。进行资格审查时报考人员需提供：1. 报名表1份；2. 本人有效证件（身份证、护照、军官证、士官证或港、澳、台返乡证）原件和1份复印件；3. 学历证书原件和1份复印件；4. 近期正面免冠同版2寸彩色证件照2张。报考人员应当对提供的有关证件和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合法性负责。（三）领取准考证。报

考人员持《准考证凭条》于5月18至19日到报考地直属检验检疫局领取准考证。三、考试内容、时间、地点（一）本次资格考试采取全国统一命题、纸面闭卷考试，统一评分标准，在同一时间进行的方式。考试内容包括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，其中专业知识分为：检验检测、检验鉴定和价值鉴定，考生任选其一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